关于"普宁华侨医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改造工程项目-四期建安工程 (不含设备购置)"的变更公告

各投标人:

"普宁华侨医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改造工程项目-四期建安工程(不含设备购置)" 招标文件中的材料暂估价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,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也作相应改动。

即原内容为: C. 材料暂估价: 共5500.00元。1. 成品304#不锈钢水箱4T(含基座)按5500元/台计算。(招标文件 P13)

投标报价<(招标控制价一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-暂列金额-专业工程暂估价-材料暂估价)×94%+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+暂列金额+专业工程暂估价+材料暂估价即投标报价<7243313.15元:投标报价不在此范围内的作废标处理。

现修改为: C. 材料暂估价: 共11000.00元。1. 成品304#不锈钢水箱4T(含基座)按5500元/台计算。

投标报价<(招标控制价一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-暂列金额-专业工程暂估价-材料暂估价)×94%+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+暂列金额+专业工程暂估价+材料暂估价即投标报价<7243643.15元:投标报价不在此范围内的作废标处理。

因以上原因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变更为:

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6 日上午 9:00-9:30,投标递交截止时间为 9:30。 除以上内容招标文件其余不变。

招标人: 普宁华侨医院(盖单位章)

THE STATE OF THE S

日期: 2023年6月21日